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新莊區五工路 95 號 3 樓(新北產業園區服務中心 3 樓禮堂)

出席：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為 233,958,579 股，已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總數為 231,958,579 股(已扣除庫藏股 2,000,000 股)，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共 143,784,955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為 50,122,118 股，出席率為 61.98%，已逾法定股數；本次股東常會分別有周萬順 董事長、李忠義 副董事長、林武俊 董事、郭仲乾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洪順慶 獨立董事等 5 席董事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 8 席之半數。

列席：一詮精密總經理 周孟賢、財務主管：楊柏榮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雅慧 會計師

主席：周萬順 董事長

紀錄：鄭瑤心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之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報告案一

案由：114 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114 年度營業結果報告，請參閱議事錄第 11 頁附件一。

報告案二

案由：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結果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1.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議案、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出審查報告書在案。

2.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議事錄第 16 頁附件二。

報告案三

案由：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且其中不低於百分之四.五提撥為分派予基層員工之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

2. 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業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暨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3,739,642 元(其中屬分派予基層員工新台幣 1,746,335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1,121,892 元。

3. 上述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報告案四

案由：114 年度給付董事酬金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1.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得支領車馬費、薪資等經常性報酬，其數額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議定之，不論營業盈虧均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

2.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訂定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報酬及本公司薪酬政策，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依董事會決議發放董事酬勞，係參酌公司營運績效及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薪酬委員會亦定期評估董事報酬支付標準之內容及合理性。

3. 本公司 114 年度給付董事酬金如下表所列。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及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周萬順	6,876	9,036	0	0	52	837	60	140	6,988 13.81%	10,013 19.78%	0	0	0	0	62	0	62	0	7,050 13.93%	10,075 19.90%	無
副董事長	李忠義	0	0	0	0	100	300	60	140	160 0.32%	440 0.87%	0	3,648	0	0	0	0	300	0	160 0.32%	4,388 8.67%	無
董事	林武俊	0	0	0	0	150	150	60	60	210 0.41%	210 0.41%	0	0	0	0	0	0	0	0	210 0.41%	210 0.41%	無
董事	葉垂景	0	0	0	0	150	150	40	40	190 0.38%	190 0.38%	0	0	0	0	0	0	0	0	190 0.38%	190 0.38%	無
獨立董事	李日乾	120	120	0	0	170	170	60	60	350 0.69%	350 0.69%	0	0	0	0	0	0	0	0	350 0.69%	350 0.69%	無
獨立董事	郭仲乾	120	120	0	0	200	200	60	60	380 0.75%	380 0.75%	0	0	0	0	0	0	0	0	380 0.75%	380 0.75%	無
獨立董事	張顯松	120	120	0	0	150	150	50	50	320 0.63%	320 0.63%	0	0	0	0	0	0	0	0	320 0.63%	320 0.63%	無
獨立董事	洪順慶	120	120	0	0	150	150	60	60	330 0.65%	330 0.65%	0	0	0	0	0	0	0	0	330 0.65%	330 0.65%	無
	合計	7,356	9,516	0	0	1,122	2,107	450	610	8,928 17.64%	12,233 24.16%	0	3,648	0	0	62	0	362	0	8,990 17.76%	16,243 32.08%	無

報告案五

案由：盈餘分配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報告，敬請 公鑒。

- 說明：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派股東現金股利為新台幣 57,989,645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0.25 元。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通過，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 57,989,645 元發放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 0.25 元。
3. 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 1 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分配總額。
4. 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長依公司法或其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報告案六

案由：本公司買回庫藏股報告，敬請 公鑒。

- 說明：1. 本公司 114 年 4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相關規定自 114 年 4 月 11 日至 114 年 6 月 9 日止，預計買回本公司股份 2,000,000 股轉讓予本公司員工，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 0.8549%。
2. 本公司已於 114 年 4 月 22 日至 114 年 6 月 9 日買回本公司股份計 2,000,000 股，買回總金額 154,397,494 元，並已於 114 年 6 月 12 日金管證交字第 1140347958 號函核備，截至 115 年 4 月 1 日止尚未轉讓。

四、承認事項

承認案一（董事會提）

案由：114 年度決算表冊案，敬請 承認。

- 說明：1. 本公司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雅慧及阮呂曼玉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

計委員會審核完竣，敬請 承認。

2.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114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暨 114 年度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請參閱議事錄第 11 頁及第 17~38 頁附件一及附件三。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43,759,95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50,122,118 權）。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18,421,181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5,252,711 權)	82.37%
「反對」權數 8,654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654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0 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330,12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4,860,753 權)	17.61%

承認案二（董事會提）

案由：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 114 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稅後淨利新台幣 50,617,672 元，擬具盈餘分派表如下，敬請 承認。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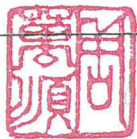
一一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3,005,733
加：保留盈餘調整數(退休金精算)	2,327,606
加：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74,444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5,407,783
加：本期稅後淨利	50,617,672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5,301,972)
加：回轉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099,764
可分配盈餘	58,823,247
減：股東股利(每股 0.25 元)	(57,989,645)
期末未分配盈餘	833,602

董事長：周萬順



總經理：周孟賢



會計主管：黃智群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43,759,95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50,122,118 權）。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18,120,898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4,952,428 權)	82.16%
「反對」權數 10,782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0,782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0 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628,275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5,158,908 權)	17.82%

五、討論事項

討論案一（董事會提）

案由：發行 115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敬請 公決。

說明：1. 依據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2. 本公司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激勵員工並提高員工向心力，以共同創造公司及全體股東之利益，擬辦理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普通股。

3. 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預計發行普通股 1,000,000 股，每股票面金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總額 10,000,000 元，將以無償發行。本次發行條

件、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或認購之股數、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可能費用化金額、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之說明如下。

發行總額	1,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總額新臺幣 10,000,000 元。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分次申報辦理，並自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二年內，得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發行條件	(一)發行價格：本次為無現金對價之無償配發新股，發行價格 0 元。 (二)發行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新股。 (三)既得條件：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增資基準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同時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達甲等(含)以上，且善盡服務守則、未曾違反公司工作規則等情事，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1、獲配滿一年後績效評核結果合格(達標)者：可於完成績效評核結果既得 25%； 2、獲配滿二年後績效評核結果合格(達標)者：可於完成績效評核結果既得 25%； 3、獲配滿三年後績效評核結果合格(達標)者：可於完成績效評核結果既得 50%； (四)員工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 員工自獲配本公司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就其被給予尚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事實發生日，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
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或認購之股數	(一)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與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及本公司國內外控制或從屬公司之全職正式員工為限，所稱控制或從屬公司係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二、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之標準認定之。 (二)實際得獲配員工及可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考績、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他管理上需參考之條件等因素擬訂分配標準，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所定之遵行事項等相關規定辦理，由董事長核定後提報董事會同意。惟具經理人身分之員工或具董事身分之員工者，應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再提報董事會決議。非具經理人身分之員工，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再提報董事會決議。 (三)單一員工取得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得認購股數，加計其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本公司依募發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員工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如主管機關更新相關規定，悉依更新後之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	本公司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激勵員工並提高員工向

新股之必要理由	心力，以共同創造公司 及全體股東之利益。
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一)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公司應於給與日衡量股票之公允價值，並於既得期間分年認列相關費用。本次擬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上限為 1,000,000 股，每股以新臺幣 0 元發行，設算估計可能費用化金額約為新臺幣 53,465 仟元(以民國 115 年 3 月 27 日收盤價新臺幣 150 元及其他假設條件擬制估算)。如以民國 115 年 9 月發行計算，暫估民國 115 年~118 年之費用化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26,406 仟元、67,031 仟元、36,563 仟元、15,250 仟元。 (二)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以本公司民國 115 年 3 月 27 日已實際發行股數 233,958,579 股計算，暫估民國 115 年~118 年費用化後每股盈餘可能減少金額為新臺幣 0.11 元、0.29 元、0.16 元、0.07 元。 (三)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以本公司民國 115 年 3 月 27 日已發行股數 233,958,579 股計算，本次預計發行股數佔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約為 0.43%。

4.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限制及重要約定事項或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規及本公司訂定之發行辦法辦理，請參閱議事錄第 39~41 頁附件四。

5.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訂定之各項條件，如經主管機關指示、相關法令規則修訂、或因應金融市場狀況或客觀環境需修訂或修正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嗣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43,759,95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50,122,118 權）。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08,302,507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134,037 權)	75.33%
「反對」權數 9,480,687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9,480,687 權)	6.59%
「無效」權數 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0 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976,761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5,507,394 權)	18.06%

六、選舉事項

選舉案一（董事會提）

案由：全面改選董事案，提請 選舉。

說明：1. 本公司本屆董事任期將於 115 年 5 月 29 日屆滿，提請於本年度股東常會改選。

2. 依本公司章程第 12 條規定，本公司設董事 7-9 人，經 115 年 1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本次擬改選董事 9 席（包含獨立董事 4 席），新任董事任期自 115 年 5 月 25 日至 118 年 5 月 24 日止，任期三年，新任董事就任之日起，現任董事同時解任。

3. 經本公司 115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議事錄第 42~43 頁附件五。

4. 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職 稱	戶號或身份證號	姓 名	當選權數
董事	3	周萬順	119,063,097
董事	2	李忠義	117,044,794
董事	111	林武俊	116,223,744
董事	F10410xxxx	葉垂景	115,952,296
董事	34	周孟賢	114,417,323
獨立董事	J10270xxxx	郭仲乾	119,010,211
獨立董事	F12277xxxx	洪順慶	117,525,153
獨立董事	K22101xxxx	呂月森	118,079,479
獨立董事	222895	朱慕道	114,727,719

七、其他事項

討論案一（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敬請 公決。

說明：1. 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 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公司之行為，爰依法提請同意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有關公司法第 209 條競業禁止之限制。

3.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董事候選人競業禁止之內容明細，請參閱議事錄第 44 頁附件六。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43,759,95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50,122,118 權）。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17,884,308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4,715,838 權)	82.00%
「反對」權數 448,216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48,216 權)	0.31%
「無效」權數 0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0 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427,431 權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4,958,064 權)	17.68%

八、臨時動議：無

本次會議所有議案股東提問及公司回覆：

1. 股東提問：無
2. 公司回覆：不適用。

九、散會：主席宣布散會。(同日上午 9 時 24 分)

(本次股東會記錄僅載明會議進行之要旨及對議案之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

114年因美國關稅政策影響，全球經濟除 AI 人工智慧相關帶動產業成長外，其他產業因消費市場需求減少影響下，本公司主要產品散熱元件 AI 人工智慧技術提升、產品陸續開發完成取得客戶承認訂單需求增加呈現大幅成長，而 LED 導線架、陶瓷基板、IC 導線架因消費性需求減少營業收入減少，而因散熱元件營業收入大幅成長使本公司整體營業收入在全體員工努力下仍呈現持續成長。

展望115年，雖然烏俄戰爭未停、中國經濟放緩、美國關稅戰仍有不確定性，但在 AI 產業正處於從技術研發邁向「規模化應用」的關鍵期，全球市場規模持續擴張，生成式 AI (Generative AI) 與代理式 AI (Agentic AI) 成為主流。台灣憑藉半導體、伺服器與硬體供應鏈優勢，穩居全球 AI 基礎設施核心樞紐，上中下游產業鏈涵蓋晶片設計、散熱、PCB 及雲端應用，成長動能依舊強勁。本公司將持續投入技術研發、提高開發量能、持續擴廠提高公司產能以因應客戶需求，並與客戶充分合作，努力開發新世代產品，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提高生產效率與效能，在全體員工齊心齊力展現積極企圖心，投入優質人力及財務資源，努力超越預期目標，提升股東權益。

一、本公司114年度營業概況如下：

(一)114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合併財報)：

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6,046,419	5,492,378	554,041	10.09%
營業成本	5,186,854	4,721,507	465,347	9.86%
營業毛利	859,565	770,871	88,694	11.51%
營業費用	740,993	793,640	(52,647)	(6.63%)
營業利益	118,572	(22,769)	141,341	(620.7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975)	88,957	(119,932)	(134.82%)
稅前淨利	87,597	66,188	21,409	32.35%
所得稅費用	17,327	36,484	(19,157)	(52.51%)
本期淨利	70,270	29,704	40,566	136.57%
非控制權益	19,652	10,897	8,755	80.34%
本期淨損益	50,618	18,807	31,811	169.14%

本公司產品包含 LED 導線架、散熱元件、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陶瓷基板及 IC 導線架。114 年度營業收入 6,046,419 仟元，較 113 年 5,492,378 仟元，

增加 554,041 仟元，增幅 10.09%，主要係散熱元件 114 年營業收入 1,745,805 千元，較 113 年 990,313 千元，增加 755,492 千元，大幅成長 76.29%，使整體營業收入增加。

最近二年度營業毛利約 14%，主要因 114 年在半導體散熱元片營業收入大幅增加下，營業毛利率應大幅成長，但因美國關稅台幣升值影響以美金計價營業收入，另 LED 導線架、散熱元件及 IC 導線架生產所需銅、銀價格因國際貴金屬市場漲幅過大影響本公司製造生產成本，以致營業毛利率僅較 113 年略微成長，雖 114 年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的營業費用及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減少，但因台幣升值營業外收支認列兌換損失及利息支出增加，使本公司 114 年度稅前淨利僅較 113 年度略為增加。

(二)114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14 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仟元)	6,046,419	5,492,378
	營業毛利(損)(仟元)	859,565	770,871
	稅後淨利(損)(仟元)	70,270	29,704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1.27	0.7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9	0.61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3.74	2.83
	純益率(%)	1.16	0.54
	每股盈餘(虧損)(元)	0.22	0.08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散熱元件發展重心已從傳統的電腦、通訊零組件，轉型為高效能運算（HPC）與 AI 伺服器散熱的關鍵領先廠商。核心競爭力在於垂直整合的生產能力與系統化的管理能力。其散熱元件產品營業收入也相較於 114 年有佔比大幅提升，本公司散熱元件產品結構已然改變，營業收入佔比大幅提升。其中兩大項目包括：

1. 均熱片（IHS）：應用於 PC、網通、伺服器及 AI 晶片，保護晶片並將熱能快速水平與垂直傳導至散熱模組。隨著 NV 與多家 ASP 廠新一代 AI 晶片的功耗飆升至 1000W，甚至未來更朝向 2000W 以上發展，其中晶片提升瓦數後需要更大型、更厚、更平整、更高精密度的均熱片與散熱模組來提升封裝良率與封裝後解熱能力同步防止晶片與基板翹曲（Warping），並大

幅提升導傳熱效率，使得本公司均熱片與散熱模組的價值大幅提高。

2. 水冷散熱：應用於水冷模組、水冷板、分歧管、浸沒式冷卻模組等高階散熱系統中。未來次世代技術也是本公司開發的重點：2000W 微流道均熱片 (MCL) 與 3000W 以上雙向冷卻模組，將散熱水道直接整合在均熱片上方，讓冷卻液更貼近晶片，縮短熱傳導路徑，同時結合了均熱片與水冷板的功能，能大幅提升散熱效能，滿足未來 AI 運算的極端排熱需求。

二、115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關鍵重點

- (1) 做得長久的堅持：培育人才、開發新產品、改善快速、成長 20% 以上。
- (2) 運用以上四個堅持，成為做長做久的責任條件，採取精一管理，是企業經營的生生之道。
- (3) 運用精一的力量，策略專注專一，創造核心價值；從宏觀角度，思索如何實現目標達成。
- (4) 選定主題，衡量創造價值，展開企業活動。
- (5) 專注具體研究領域，讓緊急和重要性，一致達成；在長期目標和短期目標之間實現平衡，主導決策，帶來總體目標達成。

2. 營運策略

- (1) 成功來自於「變」
- (2) 主動的變，成功機會比較大，風險也較低
- (3) 人的敏感度高，時變，能主動預判。相較被動的變，成功機會比較高。
- (4) 能做到主動的「窮則變，變則通，就能一通百通，萬事通」

3. 經營理念

- (1) 處事以誠：是開始也是最終
- (2) 行之以敬：是過程
- (3) 言行一致：是結果

以善為本，以人為先，發展高科技，落實培育人才，投入研發

運用策略目標，精一理念，創新思維，推動企業持續成長

保持正面樂觀態度，勇於承擔負責，共創價值，公平分享，誠信精進共創

未來，讓企業永續經營貢獻社會

(二)預期銷售數量

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目前既有訂單以及未來欲接洽之客戶訂單狀況，參考新產品開發計劃及進度，同時依據未來生產產能規劃下予以編列預估，依據現有國際情勢以及經濟狀況，加之過往經驗，115 年度銷售應有一定的成長。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生產政策

- (1)管理目標制，提高生產能力。
- (2)績效責任制，落實品質需求。
- (3)成本預算制，有效降低成本。
- (4)研發低成本、高附加價值、具競爭力之產品。

2. 銷售政策

- (1)開發新產品、開發新客戶。
- (2)擴大原有客戶佔有率。
- (3)開發新產品、產品改善，降低成本，創造效益。
- (4)培育人才、行銷國際化
 - (A)依工作職責所需知識及技術，實施教育訓練。
 - (B)重視客戶服務，掌握資訊、拓展市場。
 - (C)培育有能力的人才。
 - (D)用組織領導力、推動成長力、規劃培育人才。

三、未來發展策略

隨著 AI 產業快速發展，高效能散熱需求持續增加，散熱產品在 AI 運算基礎設施中的重要性日益提升。本公司將持續提升製造技術、拓展 AI 散熱市場及強化客戶合作關係，以提升市場競爭力並創造長期成長機會。本公司散熱產品將朝以下方向發展：

- 1. 持續累積半導體散熱產品製造經驗
- 2. 精密製造與加工能力
- 3. 高品質製程管理
- 4. 穩定客戶合作關係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隨著人工智慧（AI）、高效能運算（HPC）及雲端資料中心的快速發展，半導體晶片功率密度持續提高，帶動高效能散熱產品需求大幅成長，使散熱產業逐漸成為 AI 基礎設施的重要關鍵技術之一。目前全球散熱產業競爭者主要可分為：國際散熱解決方案供應商、台灣散熱模組廠商，以及專注半導體散熱元件的專業製造商，整體市場呈現技術導向與客戶認證導向的競爭型態。

另外在面對各項法規的變動以及永續指標及淨零碳排的環保法規要求下，各國政府均排定時程表要求產業界依進程完成，國內外同業競爭者均面對挑戰，公司透過持續的新產品開發及製程能力、效率的提升以及成本的減少以因應各項挑戰。

本公司本著處事以誠、行之以敬、言行一致經營理念，因應國際市場及產業變化以滿足客戶需求，增強產品供應機動性，達到國際分工之效益，在經營者穩健踏實及堅持誠信的經營理念下，奠定公司之永續經營。

董事長：周萬順



總經理：周孟賢



會計主管：黃智群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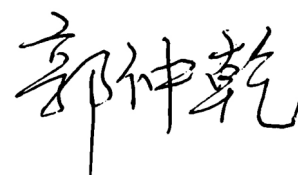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雅慧會計師、阮呂曼玉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郭仲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十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5004202 號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一詮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一詮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一詮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一詮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一詮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一詮集團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629,670 仟元及新台幣 161,262 仟元。

一詮集團存貨評價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算，考量科技環境快速變遷，其衡量方式會運用判斷及估計存貨因產品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風險較高。一詮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

因一詮集團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於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未來是否仍存有市場銷售價值，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依據對一詮集團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及判斷過時之陳舊存貨項目。
2. 瞭解一詮集團存貨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會計估計之方法係適當且一致採用，其中包括一詮集團辨認淨變現價值、存貨呆滯、過時或毀損項目的程序、方法及假設，係與前期一致。
4. 抽查個別存貨料號所使用之銷售價格來源資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及參酌期後事項，評估一詮集團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一詮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7,315 仟元及 46,589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3%及 0.4%，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0 仟元及 41 仟元，均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0%，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認列之綜合損失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9,904 仟元及 6,282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24.6%)及(6.2%)。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一詮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一詮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一詮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一詮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一詮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一詮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一詮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一詮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一詮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一詮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林雅慧

會計師

阮呂曼玉

阮呂曼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1 0 日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70,331	9	\$	1,354,616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44,097	-		136,594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及八												
	動			101,333	1		87,439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及十二(二)		64,126	1		48,44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十二(二)		2,625,764	21		2,418,179	22						
1200	其他應收款			40,926	-		81,19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9,080	-		8,858	-						
130X	存貨	六(五)		1,468,408	12		1,377,923	1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6,917	1		142,58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630,982	45		5,655,836	51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55,855	1		22,198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2,929	-		2,92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及七		37,315	-		46,58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七及八		5,689,616	46		4,551,196	4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及八		121,198	1		100,514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及八		145,700	1		160,960	2						
1780	無形資產			24,413	-		23,20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116,190	1		73,27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九		563,995	5		378,626	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757,211	55		5,359,491	49						
1XXX	資產總計		\$	12,388,193	100	\$	11,015,327	100						

(續次頁)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	1,299,990	11	\$	734,340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80,259	1		14,242	-
2150	應付票據			4,669	-		14,804	-
2170	應付帳款	七		595,997	5		700,457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497,315	4		495,652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8,666	-		2,97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6,436	-		21,694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及八		48,782	-		15,62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6,062	-		5,43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88,176	21		2,005,218	18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六(二)		2,160	-		2,220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二)		581,914	5		570,149	5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3,247,711	26		2,616,126	2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358,761	3		330,834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4,813	-		7,37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五)		92,382	1		97,725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317,741	35		3,624,426	33
2XXX	負債總計			6,905,917	56		5,629,644	51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2,339,586	19		2,339,586	2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2,883,445	23		2,776,019	2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54,656	-		52,415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4,666	1		155,885	2
3350	保留盈餘			56,025	1		29,122	-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136,567)	(1)	(	144,666)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七)	(	154,397)	(1)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187,414	42		5,208,361	47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六)		294,862	2		177,322	2
3XXX	權益總計			5,482,276	44		5,385,683	4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388,193	100	\$	11,015,327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周孟賢



會計主管：黃智群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	6,046,419	100	\$	5,492,37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 (二十三)及七	(	5,186,854)	(86)	(	4,721,507)	(86)
5900 營業毛利			859,565	14		770,871	1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201,640)	(3)	(	202,896)	(4)
6200 管理費用		(	354,426)	(6)	(	396,373)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65,474)	(3)	(	159,592)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19,453)	-	(	34,779)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740,993)	(12)	(	793,640)	(15)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18,572	2		22,76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9,989	-		27,839	-
7010 其他收入			70,366	1		28,69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	3,305)	-		90,201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	98,121)	(2)	(	51,49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	19,904)	-	(	6,28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30,975)	(1)		88,957	2
稅前淨利			87,597	1		66,188	1
790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	17,327)	-	(	36,484)	-
8200 本期淨利		\$	70,270	1	\$	29,704	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3,055	-	\$	4,46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	611)	-	(	89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444	-		3,57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0,124	-		85,012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	2,025)	-	(	17,00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8,099	-		68,010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543	-	\$	71,58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0,813	1	\$	101,289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0,618	1	\$	18,807	1
8620 非控制權益			19,652	-		10,897	-
		\$	70,270	1	\$	29,704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1,118	1	\$	90,420	2
8720 非控制權益			19,695	-		10,869	-
		\$	80,813	1	\$	101,289	2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22			0.0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22			0.0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周孟賢

會計主管：黃智群

司公限有



智群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7,597	\$ 66,18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十) (二十三)	405,272	412,710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7,537	7,54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9,453	34,7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六(二十一)	(41,098)	(32,501)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98,121	51,494
利息收入		(19,989)	(27,839)
股利收入		(489)	(1,08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六) (二十三)	73,809	130,12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六(六)	19,904	6,2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一)	(4,236)	46,972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一)	(1,65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二十一)	-	15,1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87
租賃修改利益	六(八)(二十一)	-	(24,7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99,878	31,525
應收票據		(15,680)	77,831
應收帳款		(209,391)	445,445
其他應收款		21,232	9,684
存貨		(90,485)	204,862
其他流動資產		34,813	102,253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30)	24,4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66,017	14,000
應付票據		(10,135)	57,436
應付帳款		(104,460)	131,609
其他應付款		(24,864)	90,567
其他流動負債		10,627	40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87)	(5,18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6,759	250,001
收取之利息		20,075	27,886
收取之股利		489	1,080
支付之利息	六(二十七)	(85,668)	(45,471)
支付之所得稅		(1,090)	(13,4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0,565	220,012

(續次頁)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13,894)	\$ 75,92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34,767)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數	六(二十七)	(1,050)	(20,14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35,92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七)	(1,679,533)	(3,443,388)
存出保證金增加		(23,146)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6,534	17,986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8,745)	(6,4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69,834)	(3,446,72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八)	565,650	88,033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二十八)	-	603,167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756,493	2,629,56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91,749)	(971,145)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26,152)	(57,747)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22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116,979)	(144,273)
現金增資	六(十七)	-	864,00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39,432
買回庫藏股	六(十七)	(154,397)	-
行使歸入權	六(十八)	39	64
子公司現金增資-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六)	320,320	-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六)	(30,084)	(11,965)
子公司買回庫藏股	六(二十六)	(67,780)	-
取得子公司股權-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六)	(21,10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34,477	3,039,12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07	49,7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84,285)	(137,8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54,616	1,492,46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70,331	\$ 1,354,61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周孟賢



會計主管：黃智群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5004204 號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一詮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一詮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一詮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一詮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一詮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一詮公司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042,357 仟元及新台幣 123,043 仟元。

一詮公司存貨評價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算，考量科技環境快速變遷，其衡量方式會運用判斷及估計存貨因產品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風險較高。一詮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

因一詮公司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於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未來是否仍存有市場銷售價值，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依據對一詮公司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及判斷過時陳舊之存貨項目。
2. 瞭解一詮公司存貨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會計估計之方法係適當且一致採用，其中包括一詮公司辨認淨變現價值、存貨呆滯、過時或毀損項目的程序、方法及假設，係與前期一致。
4. 抽查個別存貨料號所使用之銷售價格來源資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及參酌期後事項，評估一詮公司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一詮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份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37,315 仟元及 46,589 仟元，各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0.3%及 0.5%，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9,904 仟元及 8,216 仟元，各占個體綜合損益之(32.6%)及(9.1%)。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一詮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一詮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一詮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一詮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一詮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一詮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一詮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之溝通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一詮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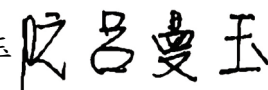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會計師

阮呂曼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1 0 日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77,962	4	\$	343,365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1,207	-		136,516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八						
	動			4,147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十二(二)		-	-		4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十二(二)		1,075,878	10		1,066,886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七及十二						
		(二)		130,913	1		13,315	-
1200	其他應收款			25,226	-		70,062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3,483	-		30,00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8,658	-		8,447	-
130X	存貨	六(四)		919,314	8		889,440	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4,911	-		12,41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81,699	23		2,570,489	2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55,855	1		22,19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及七		3,143,033	28		2,908,336	3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七及八		4,924,174	45		3,716,736	3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44,158	-		5,508	-
1780	無形資產			22,498	-		21,46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111,973	1		70,40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2,715	2		323,966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484,406	77		7,068,616	73
1XXX	資產總計		\$	11,066,105	100	\$	9,639,105	100

(續次頁)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990,000	9	\$	410,000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4,308	-		10,065	-
2170	應付帳款	七		407,716	4		276,912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243,717	2		207,920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2,97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9,689	-		5,18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232	-		2,66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57,662	15		915,722	10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六(二)		2,160	-		2,220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九)		581,914	5		570,149	6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3,176,000	29		2,540,000	2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六)(二十二)		357,343	3		328,797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4,813	-		62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二)		68,799	1		73,232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221,029	38		3,515,022	36
2XXX	負債總計			5,878,691	53		4,430,744	46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2,339,586	21		2,339,586	2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2,883,445	25		2,776,019	2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54,656	1		52,415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4,666	1		155,88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56,025	1		29,122	-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136,567)	(1)	(	144,666)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	154,397)	(1)	-	-	
3XXX	權益總計			5,187,414	47		5,208,361	54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066,105	100	\$	9,639,105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周孟賢



會計主管：黃智群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3,144,893	100	\$ 2,593,93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一)及七	(2,814,455)	(89)	(2,301,461)	(90)
5900 營業毛利		330,438	11	292,472	10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158)	-	158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30,280	11	292,630	1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9,207)	(3)	(81,972)	(3)
6200 管理費用		(209,904)	(7)	(253,004)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1,769)	(2)	(38,612)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4,104)	-	(8,31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74,984)	(12)	(381,904)	(15)
6900 營業損失		(44,704)	(1)	(89,274)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342	-	10,060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及七	19,599	-	4,95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及七	(7,788)	-	66,210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87,420)	(3)	(40,366)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50,506	5	67,945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7,239	2	108,808	4
7900 稅前淨利		32,535	1	19,534	(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二)	18,083	1	(727)	-
8200 本期淨利		\$ 50,618	2	\$ 18,807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2,909	-	\$ 4,588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4	-	(6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582)	-	(91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401	-	3,60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124	-	85,012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2,025)	-	(17,00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8,099	-	68,010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500	-	\$ 71,613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1,118	2	\$ 90,420	2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22		\$ 0.0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22		\$ 0.0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周孟賢

會計主管：黃智群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4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13 年 度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19,586	\$ 1,864,432	\$ 32,697	\$ 122,718	\$ 203,870	(\$ 212,676)	(\$ 39,538)	\$ 4,191,089		
本期淨利		-	-	-	-	18,807	-	-	18,8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603	68,010	-	71,6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410	68,010	-	90,420		
現金增資	六(十四)	120,000	744,000	-	-	-	-	-	864,000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718	-	(19,718)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3,167	(33,167)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144,273)	-	-	(144,273)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九)(十五)	-	37,026	-	-	-	-	-	37,02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十五)	-	130,126	-	-	-	-	-	130,126		
員工認購庫藏股	六(十四)(十五)	-	(106)	-	-	-	-	-	39,432		
處分子公司股權(喪失控制力)	六(十五)	-	387	-	-	-	-	-	387		
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有權益變動數	六(十五)	-	90	-	-	-	-	-	90		
行使歸入權	六(十五)	-	64	-	-	-	-	-	64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339,586	\$ 2,776,019	\$ 52,415	\$ 155,885	\$ 29,122	(\$ 144,666)	\$ -	\$ 5,208,361		
114 年 度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39,586	\$ 2,776,019	\$ 52,415	\$ 155,885	\$ 29,122	(\$ 144,666)	\$ -	\$ 5,208,361		
本期淨利		-	-	-	-	50,618	-	-	50,6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01	8,099	-	10,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3,019	8,099	-	61,118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41	-	(2,241)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35,094)	-	-	(35,09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1,219)	11,219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六(十五)	-	108,685	-	-	-	-	-	108,685		
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有權益變動數	六(十五)	-	10,630	-	-	-	-	-	10,63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六(十五)(十六)	-	(81,885)	-	-	-	-	-	(81,885)		
庫藏股買回	六(十四)	-	-	-	-	-	-	(154,397)	(154,39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十五)	-	69,957	-	-	-	-	-	69,957		
行使歸入權	六(十五)	-	39	-	-	-	-	-	39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339,586	\$ 2,883,445	\$ 54,656	\$ 144,666	\$ 56,025	(\$ 136,567)	(\$ 154,397)	\$ 5,187,41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周孟賢



會計主管：黃智群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32,535	\$ 19,53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七) (二十一)	192,643	184,150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6,529	5,57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4,104	8,3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六(二)(十九)		
淨利益	(	31,531)	(22,223)
利息費用	六(二十)	87,420	40,366
利息收入	(	2,342)	(10,060)
股利收入	六(十八) (	308)	(1,08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69,957	130,12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六(五) (	150,506)	(67,9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十九) (	2,956)	53,025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五)(十九) (	1,657)	-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九) - (	24,766)	-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六(五) 158 (	15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債		133,123	21,154
應收票據		42 (	4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122,541)	(107,926)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7,586	50,750
存貨	(	29,874)	(141,625)
其他流動資產	(	2,495)	3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	5,757)	10,065
應付帳款		130,804 (	27,143)
其他應付款		743	7,380
其他流動負債	(	435)	(96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616)	(5,14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63,626	121,705
收取之利息		2,428	10,005
收取之股利		308	1,080
支付之利息	六(二十四) (	74,936)	(34,269)
支付所得稅		(729)	(18,6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0,697	79,855

(續次頁)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4,147)	\$ 28,0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及七(二)	(21,105)	(34,767)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七(二)	48,943	27,54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四)	(1,237,229)	(3,334,0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4,703	8,802
取得無形資產價款		(7,558)	(4,89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8,000	(25,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7,183	(30,9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91,210)	(3,365,31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五)	580,000	170,0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二十五)	-	603,167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五)	636,000	2,54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五)	-	(960,0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9,645)	(41,54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92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116,979)	(144,273)
現金增資	六(十四)	-	864,00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六(十四)	-	39,432
買回庫藏股	六(十四)	(154,397)	-
行使歸入權	六(十五)	39	6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35,110	3,070,85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597	(214,6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3,365	557,9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77,962	\$ 343,36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周孟賢



會計主管：黃智群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一、發行目的

本公司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激勵員工並提高員工向心力，以共同創造公司及全體股東之利益，依據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稱「募發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以下稱「本辦法」）。

二、發行期間

自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二年內，得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三、獲配資格條件

- (一)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與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及本公司國內外控制或從屬公司之全職正式員工為限，所稱控制或從屬公司係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二、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之標準認定之。
- (二)實際得獲配員工及可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考績、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他管理上需參考之條件等因素擬訂分配標準，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所定之遵行事項等相關規定辦理，由董事長核定後提報董事會同意。惟具經理人身分之員工或具董事身分之員工者，應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再提報董事會決議。非具經理人身分之員工，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再提報董事會決議。
- (三)單一員工取得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得認購股數，加計其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本公司依募發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員工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如主管機關更新相關規定，悉依更新後之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四、發行總數

發行總額為新臺幣（以下同）10,000,00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000 股。

五、發行條件

- (一)發行價格：本次為無現金對價之無償配發新股，發行價格 0 元。
- (二)既得條件：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增資基準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同時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達甲等（含）以上，且善盡服務守則、未曾違反公司工作規則等情事，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 1、獲配滿一年後績效評核結果合格（達標）者：可於完成績效評核結果既得 25%；
- 2、獲配滿二年後績效評核結果合格（達標）者：可於完成績效評核結果既得 25%；

3、獲配滿三年後績效評核結果合格(達標)者：可於完成績效評核結果既得 50%；

(三)發行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新股。

(四)員工未符既得條件之處理

1. 遇有未符既得條件者，由本公司無償收回。
2. 自願離職、解雇、資遣、退休者，其之前獲配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惟退休者因對公司貢獻卓著等特殊情形，經董事會核准者不在此限，其未符合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處理，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3. 留職停薪：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復職日起回復其權益，惟既得期間條件應按留職停薪期間，往後遞延。留職停薪期滿未復職之員工，於留職停薪期滿之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之資格，就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無償收回。
4. 轉調關係企業：因本公司營運所需，經本公司核定轉任關係企業者，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的權利義務不受影響，但仍需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5. 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既得條件分年期限，分別視為達成既得條件。
6. 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或一般死亡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死亡時，繼承人可依既得條件分年期限，分別視為達成既得條件，由法定繼承人於事實發生後，依民法繼承相關條文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繼承過戶相關規定，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依約定取得股份。惟繼承人自本公司通知領取之日起一年內須配合辦理股份領取的相關作業程序。逾時未能配合辦理者，視為繼承人拒絕受領，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
7. 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違反本辦法或相關契約規定，本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

(五)對於本公司無償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予以註銷。

(六)未達既得前股份權利受限情形：

1. 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既得期間內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須交付信託，於達成既得條件及期限後才得交付員工，惟若屆滿期限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

(七)其他約定事項：

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員工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或保管，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信託保管機構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或保管期間應由本公司全權代理員工與信託保管機構進行(包括但不限於)信託或保管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或保管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3. 既得期間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仍可參與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於既得期間獲配之配股配息，本公司無償給予員工。

六、簽約及保密

-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的發行總單位數、認股價格、分配原則及被給與人名單等事項確定後，由承辦單位通知員工簽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領同意書」。員工未依規定完成簽署者，視同放棄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資格。
- (二)員工簽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領同意書」後，應遵守保密規定，不得將本案相關內容及個人權益告知他人。
- (三)任何經本辦法取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衍生權益之持有人，均應遵守本辦法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領同意書」之規定，違者依本公司之相關規定處分。

七、稅賦

依本辦法所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相關之稅賦，按當時中華民國及員工所在國家法令規定辦理。

八、其他重要事項

- (一)本辦法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二分之一同意，並向主管機關申報後生效，如有修改時亦同。若於送件審核過程中，因主管機關審核之要求而須做修正時，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法，嗣後再提董事會追認後始得據以發行。
- (二)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常會前之提案、出席股東會、行使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 (三)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董事候選人名單

被提名 人選 類別	被提名 人選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 數額 (單位:股)	所代表之 政府或 法人名稱	其他相關 資料
董事	周萬順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 企管學博士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立誠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安可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立誠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安可光電(股)公司董事 仁勇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23,032,644	無	無
董事	李忠義	國立政治大學 EMBA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立誠光電(股)公司董事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立誠光電(股)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	14,156,787	無	無
董事	林武俊	台灣大學政治系	松懋工業(股)公司董事 全域(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省政府諮議 台南市政府社會局長 台南師範學院兼任副教授 實踐大學兼任副教授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 立昌先進科技(股)公司董事 統一企業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董事	740,931	無	無
董事	葉垂景	史蒂芬理工學院 碩士	銓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鈺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中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中原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銓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博銓科技(股)公司董事 安可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太陽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銓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銓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安飛特(股)公司董事長	銓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中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中原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凱恩斯投資(股)公司董事 安可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銓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銓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銓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來穎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育陞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鼎盛投資(股)公司董事 達振能源(股)公司董事長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 瀚泰能源(股)公司董事長 安芯精工(股)公司董事長	0	無	無

被提名人選類別	被提名人選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 (單位:股)	所代表之政府或法人名稱	其他相關資料
董事	周孟賢	淡江大學數學系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特別助理 立誠光電(股)公司董事 世銓科技(股)公司董事 隆曜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仁勇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立誠光電(股)公司董事 世銓科技(股)公司董事 安芯精工(股)公司董事 隆曜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仁勇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250,802	無	無
獨立董事	呂月森	中國文化大學商學博士 中國文化大學商學碩士	銘異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遠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明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中國文化大學助理教授 銘異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遠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0	無	無
獨立董事	郭仲乾 (註)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大同工學院(大同大學)/ 工商管理系/學士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查核員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理總經理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研究發展委員會和教育訓練委員會召集人 私立淡江大學會計學系兼任講師 國立中央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兼任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安可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因華生技製藥(股)公司監察人 立誠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人類文化事業(股)公司董事 久尹(股)公司獨立董事 福祿壽園區(股)公司董事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鈺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金元三汽車(股)公司董事 安邦生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研究發展委員會委員	0	無	無
獨立董事	洪順慶	美國西北大學行銷學博士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教授、特聘教授、系主任、所長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樂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安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鈺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鍊寶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0	無	無
獨立董事	朱慕道	國立中興大學精密工程研究所 博士 國立成功大學物理研究所 碩士	中國工程學會新竹縣分會理事長 工研院電光系統所 營運總監 工研院電光所光電元件與系統應用組組長 台灣光電半導體產業協會(TOSIA)副秘書長 經濟部工業局-LED 照明產業輔導計畫主持人 經濟部科技專案-光電半導體元件計畫主持人	工研院電光系統所 特聘研究 台灣光電半導體產業協會(TOSIA) 策略長 傳承光電(股)公司董事	2,000	無	無

註：考量其具有商務、財務專業並熟稔相關法令及公司治理專才經驗，對本公司有顯著助益，故本次仍將郭仲乾先生列為獨立董事後選人之一。

董事候選人競業內容

職稱	姓名	兼任公司名稱	兼任職務
董事	周萬順	立誠光電(股)公司 安可光電(股)公司 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仁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I-CHIUN (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I-CHIUN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李忠義	立誠光電(股)公司 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林武俊	立昌先進科技(股)公司	董事
董事	葉垂景	鍊德科技(股)公司 中富投資(股)公司 中原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 凱恩斯投資(股)公司 安可光電(股)公司 鍊寶科技(股)公司 鍊洋科技(股)公司 鍊鑽科技(股)公司 來穎科技(股)公司 育陞投資開發(股)公司 鼎盛投資(股)公司 達振能源(股)公司 瀚泰能源(股)公司 安芯精工(股)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周孟賢	立誠光電(股)公司 世銓科技(股)公司 安芯精工(股)公司 隆曜投資有限公司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I-CHIUN (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I-CHIUN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呂月森	銘異科技(股)公司 中遠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郭仲乾	鈺德科技(股)公司 金元三汽車(股)公司 安邦生技(股)公司 福祿壽園區(股)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洪順慶	鍊寶科技(股)公司	董事
獨立董事	朱慕道	傳承光電(股)公司	董事